

危仁最 著

别一番情恋

● 大地放笔
● 历史的脚印

杂感

散文

诗歌

中华文化出版社

别一番情恋

危仁最 著

中华文化出版社

别一番情恋

危仁晟／著

出版者：中华文化出版社

地址：香港 弥敦道482号5字楼

国际书号：ISBN 962-7681-81-4

1993年1月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12.75 30万字

定价：人民币10.40元

港币16元

序

别一番情恋

1966年的盛夏，酷暑炙烤，“横扫一切”的腥风血雨正在神州大地肆意翻腾。在林彪、“四人帮”践踏良知的铁蹄下，我与千千万万的善良的人们一样，一下子被打入了十八层地狱。我的据说是十恶不赦的罪孽，就是那在灯下伏案爬格子写成并被报刊印为铅字的文章。

如今回过头来看“文革”那场浩劫，仿佛象童年时好奇地观看了一阵街头杂耍一样。不同的只是开场时我就会被无情的黑网层层密密地罩住，网外有一伙人麇集在暗室里磨刀霍霍，处处隐伏着一派杀机，使我几乎丢掉了身家性命。

“文化大革命”现在是彻底否定了，而我仍然没有忘情自己的初衷，义无反顾地继续与纸笔打着交道，投入到似乎永远也写不完的文字工作中去。

我常常想起“文革”前读过的《军队的女儿》这本书，历经磨难的小海英不屈的形象是那样深深地嵌在脑海里。我记得书中有这么一段话：“我们这个时代的青年人，应该经得起霜打。应该在健康的时候能成长，在疾病中也能成长，就算是在灾难中同样能够成长。”我还记得小海英念她母亲写的《小鹰》这首诗时，将右臂伸开，左手高高地举起，手掌撮成鹰头形状的“勇鹰式”：

长空好似锦绣，

2 自序

山河放射光芒。
苍鹰在碧空翱翔，
小鹰在云边盘旋。
小鹰啊，小鹰，
天空无限宽广，
云彩不能阻挡。
只要你选对道路，
你应该绝不回头。

《军队的女儿》1980年再版后我又买了一本重读。我觉得读它就是读人生的价值，也就是读我们自己，读我们的昨天，读今天和明天，因为今天和明天也同样需要拥有那么一个辉煌的精神世界，同样需要用英雄主义来开创新的事业。

在这里，我还是从40多年来如何与文字结下不解之缘写起。

习文写作，我是从做文秘工作开始的；做文秘工作，是从当文书开始的；当文书，又是从乱涂乱画和刻腊板开始的。起先，它与从师习艺很有些关系。

1949年5月家乡解放时，我刚13岁，在县城读初中二年级。别的功课都差劲，唯有文史地理马马虎虎，再就是喜欢瞎画。教书的戴士瑛老师是母亲的堂弟，平常面孔板得铁紧，但开学不久，有一件事却令大家开颜：他交给几位同学一项任务，让照着教科书的图样，画几张人体的寄生虫图。我居然被提名。记得画的是一张蛔虫图，纸张大约有现在的全开报纸那么大。小心翼翼画好后，蒙恩准和其他画图一起挂在教室墙壁上，作教学挂图。我为此着实高兴了一阵子。以后，就染指班级壁报，于是又学着写美术字，还练习刻腊板，油印讲义、歌谱等。别同学课外活动出去了，我常常出不了教室。班上语文老师姓曾，总是挑剔壁报上的病句。因为他习惯坐在讲台边摇来晃去逐个听同学背语文，大家背后便取了个绰号，叫他“曾摇摇”。书背不出来是要

用竹板打手心的，这项责罚他延续到解放初期。有一次好像是背古文《大铁锤传》，我担心背不出，事先就从家里弄了些冻猪油涂在手心上，据说挨板子就不疼。谁知鬼使神差，竟一口气背出了全文，曾老师挥笔在课文的题目旁写了个“背”字，我得以蒙混过关。因此，挨板子的滋味没有尝过。曾老师监考也特别。试卷发完以后，看见他从前门出，忽然偷偷地又从后门进来，他个子矮，便站在最后一排空桌子上，从高处俯视，如发现抄夹带、翻书或打“拍斯”（Pass）的，就马上过来揪你的耳朵，一直把你从座位上揪起来。所以对待语文课，同学们诚惶诚恐，临场时不敢乱说乱动。音乐课主要是教唱老解放区的歌曲。随南下工作团来的一批刚入伍的东北学生，在校极其活跃，又教歌，又教扭秧歌舞，高一些的班级还要排演街头剧。我那时真正迷恋的是京剧。我家屋后有个“太平戏院”，园子是用毛竹搭起来的，老板大名顾巴子，是个精明角色，常重金礼聘名伶演出，因此生意兴隆。晚上戏园子一开锣，我们几个小鬼就从篱巴中钻将进去。看得多了，有些走火入魔了。教音乐的裘宗润老师大概以为我有歌唱和表演的细胞，要我排练秧歌剧《兄妹开荒》。由于我年龄小，个头又不高，而物色的女角是班级比我高、年龄也大两三年的钱素晖小姐，怎么办呢？裘老师灵机一动，巧妙地把剧名改为《姐弟开荒》，除了剧中人改一改称呼以外，歌词、剧情一切不变。导演兼操琴是裘老师本人，他拉一把约有一米见长的单弦胡琴（同学们戏称其为“打屎筒”），音色优美而浑厚。按陕北风情化妆，道具就是一把木制的锄头和一挑送饭的篮子。照明用的是几盏汽灯。因为解放不久，演这类剧别开生面，谁也不去注意是否改了剧名，几经排练，居然在学校礼堂和县城广场的戏台上演出了好几场。《姐弟开荒》的海报一直从城内贴到城外桥头上，观众如潮。现在回想起来，用“滥竽充数”来形容是再恰当不过的了，因为我根本不是演戏的料子。

4 自序

1950年春天，教育部门从培养艺术人才出发，在师范学校开办艺术专修科，是两年制的中专，恰巧又是袁老师等人筹备，于是我被挑选入围。读师范可以不交费，还管伙食和住宿。母亲因为子女多，家庭生活困难，也极力赞成我去。开始只有一个班，60名学生，文化程度参差不齐，年龄亦悬殊很大。一年后又招收了一个班，我所在的班称艺一，后招的班称艺二。艺术专修科几乎囊括了城里公认的名师来授课。除袁老师外，艺术教师还有邓亚冰、甘焕文，语文教师先后有陈蕴琴、罗修瑚。特别是随后从南昌调来了燕鸣、王琦夫妇，他俩既教美术、音乐，又教舞蹈、戏剧，既教乐理、画理等基础理论，又排练节目，夫唱妇随，相得益彰，确是艺术上的多面手。这些老师上课都很认真，一招一式，皆见功底，举手投足，翩然生风。在他们的熏陶下，我们一本正经地学起了艺术，而艺术专修科（艺一）办学二年，也在城里小有名气。教学完全是按照老解放区的那套办法，边学习边实践，配合中心工作，为现实服务。比如，临摹华君武、米谷、方成、钟灵等的漫画和张乐平的《三毛流浪记》，在街头搞大型漫画、连环画展览；组织秧歌队、腰鼓队上街宣传，演出《夫妻识字》、《牛永贵挂采》、《王大妈劳军》等街头剧；以后又举办《黄河大合唱》、《淮海战役组歌》等大型演唱会，并把多幕歌剧《白毛女》、《赤叶河》搬上了舞台。每逢配备角色，我属三、四流。扭秧歌、打腰鼓，女的不够，我们年龄小的男生就改扮女妆。这是群体性和表现性强的活动，以浓郁的东北文化色彩和特有的欢快爽朗氛围吸引观众，那两行一字儿排开的队形，那节奏鲜明的扭跳，那热情奔放的舞姿，那欢乐密集的锣鼓，令人如醉如狂，所以男儿化妆成女郎并不引人注目。演出大合唱时，又以我们乳臭未干、仍带童音为由，安排在女低音组。至于演剧，或担任群众演员，或在后台做效果。有一回我也充任过主角，那是上演一出表现黑人反抗种族歧视的话剧《小雪花》，剧

中人小雪花由我出演。我的表演象个机器人，尽管台词背得滚瓜烂熟，但上台手足无措，很难“言行一致”。让我这个连中国人的戏都演不了的小人儿去演洋孩子，岂不开“国际玩笑”？这一炮没打红，但也没打哑。以后在另一出表演黑人的话剧中，我又再次充任主角。语文教师罗修珦常常辅导我们领会剧本的精义。他的课讲得特好，似乎有一种魅力，同学们听他的课，总是浸透在美的享受之中。他最喜欢讲高尔基、鲁迅。他朗读高尔基的《海燕》，那么动情，一下子就把大家引入诗中的境界：

“在白茫茫的大海上，风儿聚集着乌云。在乌云和大海之间，海燕象黑色的闪电高傲地飞翔。……”

讲完一段，罗老师便沉默片刻，留一点空白，让学生们品味、思考，以期引起强烈的艺术感染力，培养学生的审美意识和欣赏能力。

罗老师对鲁迅有着特殊的情怀，尤其崇尚鲁迅的人品和文品。只要一谈起鲁迅，他就滔滔不绝，神采飞扬，镜框后的目光似乎特别明亮、纯净。看得出来，那是最善良的人才有的这样的目光。我印象最深的，是他操着南昌口音，不止一次地宣称：

“我见过鲁迅，我值得骄傲！”只见他讲这句话时嘴唇抖动得厉害，眼睛也湿润了。此情此景，使我们不禁怦然心颤，无不为之动容，更加感悟到鲁迅一生的伟大和辉煌。我走上爬格子这条人生之路，也许就是老师们这样循循诱导、潜移默化而来的吧！

1950年冬，艺术专修科全体同学被编入土改工作队，到临川县门楼乡边宣传、边参加土地改革，经受火热斗争的锻炼。同学们有分有合，平时分到村农协分会扎根串连，发动群众；开展大型宣传活动时则全班集中起来。乡政府在罗湖街上，乡长名叫章贵生，是位劳而又苦的农民，斗争坚决，没日没黑地干。乡政府的公章就拴在他的腰带上，解决问题需要盖章时，掏出来朝上面啗一口气，就把章盖了。我的扎根对象是雇农章树根，他苦大仇

深，对共产党感恩戴德。我那时当然讲不出多少大道理，结果不是我“教育”了他，而是他教育了我，使我同这位30多岁的穷光棍结成忘年之交。1971年在我获得“解放”前的一次整党学习中，下乡至罗湖街，我专门去看过他，可惜他已老态龙钟，几乎不能行走，拉住我的手谈起今昔，老泪纵横。那次我还到当年富农章园生在罗湖街的瓦房前，依稀可以看到我在土改时用石灰水写在大门前影壁上的“土地回老家，合理又合法”的标语。在土地改革中，我们还帮助贫雇农做丈量土地、登记地主浮财、填写田亩册、分发土地证之类的工作。我刻腊板、印油印的技术大有进步，农民都亲昵地称我们为“小先生”。这是一个难忘的冬天。

我们的老班长胡义先，最近在回顾这段历史时，把艺术专修科比之为“小鲁艺”，是很有道理的。我们这批不谙世事的青少年，从这里走进社会，吸收阳光，增长知识，开始从事着文艺为人民服务的实践，正是生逢其时，历史给予了我们这么一个难得的机遇！

1951年11月底，我们从艺术专修科毕业，旋即编入新成立的专区文工队，这是正式参加工作的开端。实行的是半供给制，享受吃大灶待遇。服装费发给个人时，全体一致决议：统一给每人做一套藏青色的列宁装棉衣。这是当年的流行干部服，穿在身上扎起布腰带，气派得很。做服装剩下了一点点钱，我们五、六位同学邀在一起，兴冲冲地跑到城里有名的《一品轩》酒馆，登上楼座，每人咬牙要了碗大卤面，算是第一次开洋荤，感到美不胜收。文工队只存在两三个月就解散了，我们又重新分配工作。开始，我同另两位同学宣布分在专区干部学校，到地委组织部报到时，一位姓张的大姐找我谈话，动员留在地委秘书处，因为那里急需刻腊板的人才。我坚决不同意，理由是不愿同那两位同学分开，为此还委屈地哭了鼻子。张大姐是南下干部，高挑的身材，对人温存、体贴。也许是她看我年纪小，竟没有多加批评，反而

作了让步。于是我去到专区干部学校，正式顶起了“文书”这个头衔，干起了抄抄写写的工作。报到不久，我们三个新干部就打起背包出发，参加第二批土改工作队，徒步一百多里，穿过土匪出没的莽林，翻越上下各五里的猫儿岭，到了资溪县嵩市乡。1952年冬，又到宜黄县梨溪乡参加土改复查。工作任务除做文书外，就是分到附近的村庄做实际工作。干校是训练培养干部的摇篮，后来改名为党校。在这里，我当文书、见习秘书、秘书，就这样，生活轨迹发生转折，步入了文字工作的漫长旅程，在这条道路上，蹒跚学步，艰苦跋涉，为之呕心沥血，付出了最美好的时光。

一位作家说过：“一个人的人生遭遇既然已经发生，它就会被长入生命之树的年轮。”我是在一个阳光普照的时代选择了一个注定要秉烛笔耕的职业。那时有句顺口溜：“不怕飞机大炮，只怕总结报告”；而我，写总结报告却是家常便饭。誉为“秀才”不敢当，说是“写材料的”倒是事实。我还要编刊物，由油印到铅印，仅在五十年代，就编辑过党校的《学习与生活》、地委的刊物《工作通讯》等，即使是在以后率队参加农村“四清”时，还为大队文化室编写刻印小报。做文字工作，荆棘多于鲜花，确是很苦很苦的事情，甚至是吃力不讨好的事情。老实说，无休无止地为公事拟写文稿，是要有一点甘当无名英雄的献身精神的。由于年复一年地刻腊板、写材料，与纸墨为伴，以操笔为业，以致右手手指握笔的地方如今还有一块厚厚的老茧。如果要图名图利，我们这一代人当时有很多事情可做。比如，可以去入学深造，弄个大学本科文凭什么的；还可以从事其他专业，到头来评个什么高级职称也顺理成章。党政机关还有不少不需动多少笔的差事，“上班族”中练就一张油嘴的侃客和清谈义士也不乏其人，论资排辈的话，如今也混出个模样来了。如果涉足商界，今天也可能同样是手中拿着大哥大的腰缠万贯的大款，处处显露出商人的精明锐气。然而，也许是我们那时有太多的重负与太少

的选择吧，自己一个偶然行为竟影响了一生的历史，在文字工作岗位苦熬春秋，笔走龙蛇，撰写了数不清的文稿，倾注了那么多的智慧、心血和汗水。对这一点，我是终生无悔的。在文字工作中，我感到有一种信念的驱使和执著的追求。摇笔杆富有挑战性，要涉猎很多理论和各方面的知识。我喜欢做向自己挑战的事情，喜欢不停地探索新的领域。我迷恋于自己钟爱的事业。夜晚只属于摇笔杆的人，我们是深夜里不眠的精灵。为了完成工作任务，以前是扒在烛光、青油或煤油灯下，后来是在15支光的电灯下，用笔填格子，涮涮地写着，不论是周末或节假日，往往要通宵达旦地砥尝笔墨生涯的磨砺，用布满血丝的双眼迎接窗前的黎明。写一篇材料，成句不易，得字亦难。材料没有写完，躺在床上都难以入眠，有时忽然想起一句一意，欣喜莫名，连忙翻身下床，匆匆记下来，生怕次日忘记了。这种“白昼劳形夜断魂”的个中甘苦，是局外人难以体味的。在南方闷热的夏季，没有空调，甚至谈不上电扇，爬格子的人汗流夹背，热得只穿一条短内裤，额上的汗珠像趵突泉那样冒出来，又不停地顺着面颊向下流淌，手腕上的汗水把稿纸弄湿了一张又一张。肩膀上搭着一条湿毛巾，用来随时擦汗，就像在火锅前炒菜的大师傅。夏夜爬格子就更恼人，如若打开窗子通风，灯光四周便是飞蛾蚊虫的乐园，扰得人无法招架，只好关窗闭户，使屋内象个蒸笼。这可称作是又一种意义上的“汗滴禾下土，粒粒皆辛苦”。有一首歌词说：“汗水和泪水一样咸”，这话说得绝。搞文字工作的人，按市场商品来分类，大概都属于“价廉物美、经久耐用”那一种。我们乃一介穷酸寒士，工资无多，囊中羞涩，偏又是个“瘾君子”。五、六十年代常抽劣质烟，三年困难时期还用饮后晒干的茶叶渣或荷叶卷成香烟来抽。甚至住宾馆写材料时，脚下是高级地毯，口里吸的是黄烟，以至吸几口就要去卫生间敲掉烟屎。我用的那支黄烟筒，已熏得黄灿灿、油亮亮的，陪伴我度过了十多年的艰难岁

月。说到吃的，有蹲点时的派饭、“四清”时三月不知荤味的素饭，还有三年困难时期的“瓜菜代”。在农民家吃派饭，那时是甘之如饴啊。从土改起到“文革”前，及至下放蹲点劳动，每年都有三分之一以上的时间在农村吃派饭。可以说，我是吃百家饭长大的，农民养育了我！至于在农村住的，有农民的厅堂、存放棺木的柴火间、床底下发现蛇脱壳的潮湿阴冷的仓库。1961年8月住在一个村子的破庙内，整理一篇正确贯彻政策的典型调查报告，苦战了几个夜晚。饿了，请大队书记煮芋头蘸红糖水充饥；困了，用做标语的半匹红布当枕头，睡木匠做工的木马。这篇文章9月7日省报以一、三两个整版刊出，出版社随之出了单行本，而真正作者并没有要求把自己的名字署上去。个人不求闻达，甘于淡泊，忍受寂寞，把一方土地耕耘好了，插上不属于自己名份的牌子，然后又去耕耘另一方土地，长年累月，往往没有间歇。这好象是一条傻瓜走的路，然而我们却是这么走过来的，尽管走得很累。有的朋友对我说，你这么多年“玩命”，“为他人做嫁衣裳”，可能写了几千万字吧！言外颇有些惋惜的意思。照他这么说，我是“误入文途”了。但我觉得庆幸，感到值得。时代给予我们这一代的厚爱是不够多了。文秘人员是为党为人民工作，为领导者服务。领导人可以有变换，而文秘人员的服务对象却是不变的。他是党的人，而不是哪一位领导者的人。刘少奇同志曾要求文秘人员做到：一要坐得住，二要靠得住，三要牺牲个人利益。我觉得我是努力这样去做的，对党一片赤诚，没有二心。工作起来，只想着如何尽力地精采完成任务，而把属于自己健康之类的事情置之度外，好象要去殉一种事业。我认为，前面讲的“他人”，其实是包括自己在内的集体。如同一滴水溶入大海，只要尽一份义务，尽一份责任，就可以拥有大海的博大和浩瀚，从而注入奔腾不息的活力。照我看来，做文字工作的人在方格子里写的每一个字，永远不是商品，而是一种情怀，一种寄托，一种希望。

如果是受私利驱动或金钱诱惑，那么就沒有人去做文字工作了。

在“为他人作嫁衣裳”的同时，工作之余，内心时时会有一种莫名的躁动，一种需要迸发的亢奋，于是在时间的夹缝中，将所感所闻所见所思记下来，信笔涂鸦，书之于文，作为自己名下的东西。除了新闻报道、评论、调查报告之外，练笔的内容杂得很，有散文、杂感、随笔、通讯、诗歌，偶而还写一写剧本，随兴所至，鸡零狗杂，几乎样样都想试一试。究竟发表了多少，记不清了。有时还在报上开辟杂感专栏，如《下乡杂话》、《农村工作座谈》等等。不少东西署的是笔名，如晓为、人丁、未零丁、石方、秦鞞、何为、花向阳等等。这倒不是象钱钟书在《围城》中说的：“只怕一个人的名气太大，负担不起了，还化了好几个笔名来分。”只是当无名者当久了，习惯于隐姓埋名，同时觉得报刊上多有几个作者名字，可以改改老是“十八罗汉打转身”的面貌，使读者免除作者群太窄的印象，为编辑们壮些声势。感谢“文革”的造反英雄们，他们不仅“深挖细找”查出了所有我用过的笔名，验明了正身，而且在声讨会上宣称，查获我在报刊上发表的“黑文章”达数百篇之多。他们甚至从笔名中找出了“反骨”，一直诛连到给孩子们取的名字，差一点葬送了小孩的前程。文章虽然写了不少，但学识、才力于我都非所长，所以文不入流，语不惊人，现在看来，不过是些壮夫不为的雕虫小技而已，本来就值得大惊小怪的。

令我内疚的是，我写的第一篇作品，竟是批评恩师燕鸣的文章。那是1952年，教师进行思想改造，我把过去老师教课时对我们传授的学艺体会，上纲上线，作“资产阶级艺术观”来批，并被印成1300个铅字，登在当年8月的省报上。对于那时的无知与虚妄，我这个不肖学生永远都感到羞愧。在当时的政治气候下，这篇丑文给燕老师带来的伤痛，是不言而喻的。但我知道，他对这件事从来没有对人讲过，仅此一点，就使人从中窥见了老一代知识分子胸襟的坦荡和宽宏。他愈是这样，愈令我汗颜。

在大跃进、人民公社年代，我也卷入那一片狂热之中，写了些反映那个时代的小东西。且不说文字的浅陋，其内容现在读起来也恍如隔世。但怎么也没有料到，1959年差一点打入“右倾机会主义”的泥潭。这年8月，庐山会议刚结束，省里接着在山上开会。我作为地方的工作人员亦随之上山。会议结束回到机关，有人揭发我在一篇农村调查中写了农民对大跃进的不同反映，被认为违反了天条，犯有“小资产阶级的迎合性”，责令在大会上作了几次检查，又送进党校“清理思想”，“批判右倾”。刚入校几周，因机关缺人写材料，又常让请假回来。如此几进几出，算是过关。其实，那时我是拥护“三面红旗”的，对于农村干部和群众高昂的干劲，写了不少歌之颂之的文章。也许是这个原因，对我有所优待，逃脱了打成“右倾机会主义”的厄运。俗语说，躲过了初一，躲不过十五。到了1966年5、6月间，十二级暴风铺天盖地而来，舞文弄墨的人大难临头，个个惶惶然不可终日，似乎就要走到生命的尽头。“文化大革命”是从批“海瑞罢官”、“三家村”开始的，同时还有“利用小说反党”的很重的罪名。当我因文获罪，被揪出示众，宣布执行隔离审查时，我发现自己突然变成被抛弃的孤儿，已万劫不复了。随后批斗会一个接着一个。7月3日，第一个在地方报纸上公开点名批判，定性为“反党反社会主义分子”，打成“三家村分店老板”，并登报宣布“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批什么呢？挑出我过去在报刊上发表的40多篇东西，编成“黑文”集，断章取义，同“三家村”所谓“黑话”对号入座，以“含沙射影”、“指桑骂槐”等等莫须有的罪名，非“砸烂狗头”而后快。报纸从一版到四版，通栏“打倒”的黑体字，连篇累牍地声讨、批判了近两个月，累计发稿20多万字。9月3日，由两名造反派押送至离城十多里的畜牧场监督劳动。每日服苦役12小时以上，开始几天是责令把所有能写语录的墙壁统统用工整的美术字写上语录，然后就干最累的活儿

——用一担尿桶来回挑猪粪。监督看管者是一位整天想着“造反当官”的凶神般人物。幼小的孩子来畜牧场探望，都由此人“作陪”，时间不许超过10分钟。我的老婆亦打成“臭婆娘”，发配到深山向农民催粮，到密林里砍运竹子编简易粮仓。她偶而回城，返程前则让小孩探望时来暗示次日乘车时间和座位，约定照例由她在手里摇晃着一卷红纸作为记号，以便我在路边劳动时得以一瞥。从车窗边的红点点进入视线，一直到它消失，尽管只有片刻，而我也感到某种满足，因为我们夫妻毕竟在朦胧中“相见”了。邓拓说“文章满纸书生累”，其实，这分明是“文章满纸书生泪”啊！倒霉就倒在笔头上，不但自己罹难，还连累了老婆、孩子，每想及此，一股巨大的悲哀就向心中袭来。把我说是“三家村分店老板”，这是提拔了我，比起邓拓等久经考验的共产党人，本人差矣；至于文品，我更差十万八千里，望尘莫及。自古文人多薄命。在封建社会里，文字狱有如血盆大口，吞噬了多少饱学正义之士的生命。屈原被放逐，司马迁受官刑，白居易贬江州，家乡临川人王安石、汤显祖也一个个潦倒终生。文人墨客没有几个有好下场的。在被“打倒”的那些日子，我暗自嘱咐自己：好歹都要活下去，千万不要倒下来，决不能再做对不起可怜妻儿的蠢事。深夜里面对荒屋寒舍窗外的一钩冷月，曾发誓永不重操爬格子的旧业，要从此彻底同予我以缁绁、置家人以苦难的纸笔告别，今后能靠体力劳动谋生、阖家大小生死死不再分离，便是万幸了。

正是这样想，做起来却身不由己。1972年获得“解放”，正式恢复工作，职务是调研组负责人，工作仍是写材料。那时正在批林整风，农村工作似乎有了一线转机。在此期间，我率领调研组利用下乡的机会，意欲扬清激浊，写了《一个十年没有超支户的生产队》、《梅坊大队干部参加劳动的调查》、《勤俭办社，增产增收》、《良溪大队发展队办企业》等专题调查材料，在省

级报刊上发表。以后工作调动、变迁，也大抵和写材料、摇笔杆有关。我又象当年那样，摩顶放踵，尽心尽力，为公事追星赶月地挑灯夜战。粉碎“四人帮”以后，这样的热情更是与日俱增。一位很有威望的老领导曾对我题词勉励：“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一句空。”说实在话，我作为做了大半辈子文字工作的人，对于爬格子这件事，还真有千种情结、万般眷恋。如果有哪一天，要我不再摇笔杆子，不让继续坐热这张“冷板凳”，离开文秘这个岗位，我的思想一定会象无帆的小船，在大海里漂流。

在完成公务之后，我又重新开始写一些属于自己的小文章。我感到老之将至，时光不会停留，白白地打发日子是很无聊的。尽管象一辆跑了很多路的汽车，不少零件已经老化，超重奔驰是危险的，但如果一旦闲置，机件生锈报废不是会更快吗？人是需要一点精神的。学海无涯，决不能停止自己习文脚步。

我曾写过一首小诗：

烹句煮字几度霜，
欲遣心血注毫端。
爬尽格子万万个，
辞中藏拙无华章。
从来文翰千古事，
为人作嫁苦亦甘。
莫道伤心笔祸史，
犹恋风流纸墨香。

“文化大革命”时编印的那本供对我进行批判用的小册子，“功不可没”，它使我得以保存下40多篇文章。至于自己保留的“文革”前写的东西，连同一百四、五十本笔记本，经过三次抄家，几乎片甲不留。在那些散失的文章中，记得有《春雨》等一些散文、《随便“击鼓升堂”也不对》等一些杂文，还有系列评论《略谈实事求是》等等，以及许多的调查报告。这些东西都在

报刊上发表过，现在懒得去找，也就算了。有几篇文章是“文革”后偶而发现而保存下来的。在这次结集中，我把选入的“文革”前的作品辑为一组（包括几篇“文革”时的作品），题为《历史的脚印》，除个别明显有误的地方稍作修改外，皆保留发表时的原貌。它们多是“左”的错误倾向甚嚣尘上时的应景之作，有的是新闻的延伸，或属政治运动宣传品，思想上的偏颇和水平的局限，处处可见。当然，其中有些篇什也反映了我在整风整社中对贯彻党的正确农村政策所倾注的热情。人总是属于哪个时代和历史的哟！泰戈尔写过一篇《榕树》，这位长须飘拂的印度哲人是那样动情地在榕树下追思逝去的岁月，吟唱青春的时光。我辈如果几十年不剃胡子，恐怕至今也是个美须公。而回顾自己走过的脚印，却是凌乱不堪的，自渐形秽，还有些苦涩，“吟唱”不出来。让现在的读者阅读这些东西，可能象过期的食品，是难以引起食欲的。

《大地放笔》的这一组作品，大多数是粉碎“四人帮”后写的，也有几篇是“文革”前或“文革”时写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春回大地，我挤时间练笔的次数多了起来，尤其是近一两年陆续给报刊写了一些文章。写这些属于自己名份的东西，与为公家写文稿不同，后者是作为任务完成的，因而苦思冥想，搜肠刮肚，恨不得使尽浑身解数，以不辱使命。而对写自己的东西，虽有写作的冲动，也想舒展舒展情怀，但总有一种惰性，而且有些迟钝、笨拙，文字进益不多，一篇东西抄了又改，改了又抄，折腾四五次仍难于写好。为了逃名弃誉，用的仍是笔名（除边文外，常用零丁这个名字）。对于有的作者在文坛上潇潇洒洒走一回的风采，我自愧弗如，只有羡慕的份儿。

半个多世纪前，鲁迅在《且介亭杂文》序言中，曾自谦地把他的文章比着“深夜街头摆着的一个地摊，所有的无非几个小钉，几个瓦砾”，“决不是英雄们的八宝箱，一朝打开，便光辉灿烂”。伟大的无产阶级旗手鲁迅尚且如此自喻，我这个习作者